

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文件

平卫字〔2022〕71号

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关于开展影剧院、音乐厅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 一公开”抽查检查的通知

各相关股，综合行政执法队：

根据省市县文件要求和安排，我局将于11月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影剧院、音乐厅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督抽查。

一、检查时间

2022年11月10日至2022年11月30日

二、抽查对象

全县影剧院、音乐厅。

三、检查方式

按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办法施行，抽查比例不低于50%，抽查1次。发起部门为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，

配合部门为县文化旅游部门。

四、抽查计划法律依据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、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、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。

五、检查事项

1、计划抽取要结合实际建立监管对象库，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，保证必要的覆盖面，抽查比例不低于50%。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取计划发起部门要严格制定检查方案，明确检查时间、内容、方式等，配合部门要根据职能进行任务接收和派发。

2、监督抽查要严格依法、依规执行，确保工作规范、程序合规合法、结果准确、公示及时。

3、监督抽查要坚持边抽查、边宣传、便解决实际问题的原则，普及各项法律法规、政策，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，提高公共卫生安全认识。

六、结果公示

一是联合抽查计划要在检查完毕后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，20个工作日内将抽查结果通过省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平台进行公示。无法在国家信用信息公示平台上公示的，要在政府网站上进行检查结果的公示。二是通过抽查发现的问题线索，按照“谁审批、谁监管、谁主管、

谁监管”原则加强后续监管衔接，依法加大惩处力度，对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。

附件：1、平顺县影剧院、音乐厅抽查对象
2、影剧院、音乐厅经营情况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检查记录单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县政府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附件 1、

平顺县影剧院、音乐厅抽查对象

附件 2、

影剧院、音乐厅经营情况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记录单

检查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检查时间：

检查地点	
检查内容	
检查方法	随机抽查
检查记录	
发现的问题	
提出整改意见	

抽查检查人员签字：

年 月 日

经营单位负责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